

## 基隆市衛生局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信二路266號

承辦人：羅郁萱

電話：02-24340234 分機124

電子信箱：he2827@mail.klcc.gov.tw

202

基隆市中正區信四路11號6樓

受文者：基隆市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基衛長壹字第11300001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醫師資格說明、醫師受訓情形調查表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112年「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」，醫師應完成「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數位學習平臺」上之醫師意見書訓練課程及跨專業合作議題，相關疑義乙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1月4日衛部顧字第11201547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於112年6月26日以衛部顧字第1121960486號函公告112年「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」，已放寬參與本方案醫師之訓練規定，並修訂「長期照護醫師意見書」格式。
- 三、醫師如具備以下條件之一，即取得參與本方案並開立醫師意見書之資格（附件一）：
  - (一)完成衛生福利部「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數位學習平臺」上的醫師意見書訓練課程及跨專業合作議題。
  - (二)另，考量前揭「長期照護醫師意見書」格式修訂，為使112年7月1日前已參與本方案之人員熟悉新版格式，以增進長期照顧與醫療照護品質，醫師如已取得長期照顧服務人員之醫事人員認證，且於113年7月1日前完成衛

生福利部「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數位學習平臺」上的醫師  
意見書訓練課程，亦得繼續開立醫師意見書。

四、為調查醫師受訓情形，檢附醫師受訓情形調查表（附件  
二），請於113年1月31日前填妥調查表，並以電子郵件方  
式，回覆承辦人羅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2-24340234、電子郵  
件：he2827@mail.klccg.gov.tw。

正本：基隆市醫師公會、佑仁聯合診所、仁祥診所、林承興診所、黃振國診所、李偉  
華耳鼻喉科診所、紀醫師診所、惠安復健科診所、碇內診所、康合診所、基隆  
市立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臺灣區煤礦業基金會臺灣礦工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基隆  
醫院

副本：本局(基隆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)

局長張賢政

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 醫師受訓調查表

院所名稱：			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
貴院所本方案承辦人：		電話：	電子郵件：	
序號	醫師姓名	醫師身份證字號	長期照顧專業人員數位學習平臺 訓練課程完訓情形 已確實完成請勾選	
			醫師意見書訓練課程	長期照顧跨專業合作議題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本表填妥完畢，請以電子郵件方式，回傳至本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承辦人，羅小姐，謝謝。  
 電子郵件：he2827@mail.klcc.gov.tw  
 電話：02-24340234

# 衛生福利部

## 112年「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」醫師資格說明

衛生福利部  
長期照顧專業人員  
數位學習平臺



網址：<https://ltc-learning.org/mooc/index.php>

長期照顧專業人員  
數位學習平臺  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首頁 長照專區 常見問題 進入學習環境 登出

### 課程列表

復能實務專業服務基礎訓練 獨立醫療決定及病人自主法介紹 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 多語言照顧服務



**醫師意見書訓練課程**  
系列：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  
開覽人次：9165人



**長期照顧跨專業合作議題**  
系列：居家失能個案家庭醫師照護方案  
開覽人次：10714人

112年7月1日**後**

加入本方案醫師

- 醫師意見書訓練課程
- 長期照顧跨專業合作議題

112年7月1日**前**

已加入本方案醫師

- 醫師意見書訓練課程  
(須於113年7月1日前完成!)